

六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海伦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）的（公路桥梁防洪影响平价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公路桥梁防洪影响平价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黑龙江省轻舟水利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5人，营业收入为34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黑龙江省轻舟水利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7月18日



截图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首页 | 我要查政策 | **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(含个体工商户)** | 我要学知识 | 我去专题找服务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: 黑龙江省轻舟水利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 返回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230103MA1BL3DG5X	注册资本	2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哈尔滨市南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经营范围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成立日期	2019年05月16日	行业	其他科技推广服务业

[享受扶持政策信息](#) | [经营异常信息](#) | [严重违法失信信息](#) | [企业黑名单信息](#) | [更多信息](#)

企业未被列入黑名单企业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技术支持电话: 010-88650856
技术咨询: 微信搜索“你呼我应”公众号, 关注后进行咨询。
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: 100820



交易执行系统 [231283]HLCGZX(CS)20220013 第(1)包 2022-07-16 12:33:44

黑龙江省轻舟水利科技有限公司 2022-07-16 12:33:44